

人防行政审批档案整理购买服务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HNZL-2021006

采购单位：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代理机构：海南中廉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

目 录

一、竞争性谈判公告.....	3
二、投标人须知.....	6
A、投标人.....	6
B、竞争性谈判文件.....	6
C、响应文件的编制.....	8
D、响应文件的递交.....	10
E、谈判及评标.....	11
F、授予合同.....	19
G、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20
三、合同条款.....	21
四、用户需求书.....	25
五、响应文件格式.....	31
1、报价函.....	32
2、开标一览表.....	33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34
4、授权委托书.....	35
5、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6
6、服务承诺.....	39
7、具体实施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格式自拟）.....	39
8、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39

一、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人防行政审批档案整理购买服务项目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和平大道 60 号蔚蓝海语印象初阳阁 A-2201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NZL-2021006

项目名称：人防行政审批档案整理购买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3388500.00 元

最高限价（如有）：¥3388500.00 元

采购需求：档案挑选、分类、组合、排列、编目等技术服务，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第四章用户需求书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 个自然月内完成验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者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0 年 6 月至今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或者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约能力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 6 月至今连续 3 个月依法完税证明和缴纳社保的证明加盖单位公章）；（5）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6）信用记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公布的信用记录为准（根据《财库〔2020〕38 号》文的规定，报价人投标时不需提供，供应商自行提供承诺函）；（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函）；（8）购买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并按时缴纳投标保证金。（9）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 年 3 月 25 日至 2021 年 3 月 29 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08:30 至 11:30，下午 14: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和平大道 60 号蔚蓝海语印象初阳阁 A-2201

方式：现场购买

售价：300.00 元

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2）报名人员须为本单位职员，提供社保证明；（3）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的所有材料（原件核查）。（4）提供公司公章备案许可证明材料（原件核查）。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 年 3 月 30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从竞争性谈判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

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和平大道 60 号蔚蓝海语印象初阳阁 A-2201

五、开启

时间：2021年3月30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和平大道60号蔚蓝海语印象初阳阁A-2201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自2021年3月25日零时至2021年3月29日24时止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长滨东四街6号

联系方式：0898-6872407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中廉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和平大道60号蔚蓝海语印象初阳阁A-2201

联系方式：0898-6626122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林工

电话：18508975523

二、投标人须知

A、投标人

1. 资金来源

本项目属财政资金，用于支付项目采购的费用。采购机关已将本项目委托给海南中廉招标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谈判采购。

2. 合格投标人的范围

- 2.1 投标人应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
- 2.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2.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2.6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纪等不良记录。

3.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一、竞争性谈判公告”。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其在投标准备、编制、递交响应文件和订立合同协议书的整个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而不论其投标结果如何。

B、竞争性谈判文件

5. 竞争性谈判文件

5.1 竞争性谈判文件由竞争性谈判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5.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承认并履行文件中的各项规定及要求。不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响应文件，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6.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6.1 投标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并以书面形式在规定的时间内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将视情况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每一投标人。

6.2 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投标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质疑函必须由提出质疑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并加盖企业法人公章。

不符合本章第 6.1 和 6.2 款规定的质疑是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6.3 对于投标人的有效质疑,我们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海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的规定及时予以答复。

6.4 投标人应当慎重使用质疑的权利。属于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产生一般疑问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法第 52 条的规定提出询问,本代理机构有义务及时作出答复。

7.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日期前 3 个工作日,招标人可主动地或依据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书面形式通知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每一投标人,对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确认。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具有同等约束力。

7.2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如有必要,招标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每一投标人。

7.3 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C、响应文件的编制

8. 投标的文字

投标人的响应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须使用中文。

9. 响应文件构成

响应文件（统一格式，详见第五章）

10. 投标货币：投标须以人民币报价。

11.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 证明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2.1 投标人应提交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证明货物、服务的合格性以及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2.2 投标人应注意：竞争性谈判文件在技术要求中指出的工艺、材料、设备，参照的标准仅作为说明并没有限制性，投标人可以在投标中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要优于或相当于技术规格中要求的标准。

13. 投标保证金

13.1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以人民币形式提交投标人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招标人的利益在因投标人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第 13.5 条规定的条件从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获得补偿。

13.2 投标保证金：

- (1) 缴纳方式：投标单位须从已备案的公司基本账户通过转账或保函方式缴纳
- (2) 投标保证金为：¥65000.00 元（大写：人民币陆万伍仟元整）
- (3) 转账须备注用途：用于****（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的保证金
- (4) 实际到账截止时间：2021 年 3 月 30 日 09:00

(5) 投标保证金请交至:

账户名: 海南中廉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海甸五东路支行

账 号: 4605 0100 7436 0000 0557

13.3 在开标时, 对于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 招标人将视其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未做出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3.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3.4.1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3.4.2 落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发出成交通知书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3.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 投标人将不得要求招标人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A. 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B. 成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C. 投标人因互相串通、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而损害招标人及其他投标人利益的;

D. 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E.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 60 日历天。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时间的, 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4.2 在特殊情况下, 招标人可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 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或电报等。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要求而不失去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第 13 条的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5. 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5.1 响应文件正本 壹 份、副本 贰 份、电子版 壹 份 (包含 PDF 格式和 word 格

式)。响应文件须固定装订(如胶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5.2 响应文件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5.3 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

15.4 响应文件封面的右上角应当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响应文件正本每一页均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响应文件正本主要内容(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和加盖单位公章)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和加盖供应商公章。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响应文件均加盖骑缝章。响应文件脊背应由项目名称、公司名称组成。

D、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6.1 投标人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在一个专用袋(箱)中,并在专用袋(箱)上标明“正副本”字样,“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递交。

16.2 密封袋应:

(1) 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正副本及“请勿在 年 月 日 时 分(开启时间)之前启封”的字样。

(2) 注明公司名称、地址和联系电话。

16.3 响应文件包装的封口处应有三厘米宽的纸胎,单面不干胶胶带进行密封,加盖相互交错不间隔的骑缝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16.4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如要求提供的原件须按投标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格式另行封装,并在封皮上附原件递交清单,列明原件具体名称和份数。招标人有权委托专业机构核查原件真伪并在官方网站查询投标人提供证件和承诺的真实情况,如发现投标人

递交虚假材料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将其行为上报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相应处罚。

17. 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谈判地点。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招标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18.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按第16条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和发送,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E、谈判及评标

19. 谈判

19.1 招标人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谈判。采购人代表、招标人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9.2 送达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代表应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投标时,供应商代表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如法定代表人现场投标者应携带身份证原件)和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原件签到。

19.3 谈判时,招标人或投标人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公布每份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以及招标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招标人将作开标记录。

19.4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或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进行密封,招标人将拒绝接受该投标人的响应文件。

20. 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由经济、技术有关专家共3人组成(其中省综合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人数不少于2/3)。

21. 评标

21.1 评审原则

(1)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完成。

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2) 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的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本次评审是以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谈判承诺文件和最终报价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售后服务好、及综合实力强的成交投标人。

(3) 参加谈判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谈判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谈判小组的正常工作。

21.2 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1) 初步评审

谈判小组应当对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其响应文件无效，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 A 应交未交保证金或金额不足、保证金形式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B 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C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 D 不符合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

(2) 谈判

按照评审程序的规定，谈判小组阅读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据此与投标人进行技术、商务内容的澄清、修正和谈判，谈判中发现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资料不清晰或造成理解有歧义时，谈判小组准许其在规定时间内做出解释说明，如不及时做出合

理的说明, 该报价则将会由于不符合谈判的基本要求而被拒绝。

(3)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在谈判中, 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相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材料、价格及其他信息。

(4) 谈判结束后, 各投标人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本项目的最终报价。

(5) 谈判小组对投标人的最终形成的响应文件、谈判承诺及最终报价等方面进行详细评审。

(6) 价格评审按如下方法处理:

A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如果谈判小组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在评标现场 20 分钟内提供书面材料,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谈判小组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B 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 虽然报价未低于设备成本, 技术参数、规格配置也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但设备的实际应用情况(如精确度、稳定性和耐用度等)名不属实。经由三分之二(含三分之二)以上谈判小组成员以记名方式投票通过认定为名不属实的, 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C 投标报价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 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 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 若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 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对投标货物的关键、主要设备, 投标人报价漏项的, 作非响应性投标处理;

买方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 如果投标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话, 评标时计入投标报价总价。

(7) 成交投标人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8) 评审报告

谈判小组依据评审结果出具评审报告。

(9) 谈判、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A 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投标人与买方签订合同后止,凡与谈判、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谈判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B 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谈判评审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报价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投标人方面向参与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8)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招标人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谈判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2. 关于政策性优惠

22.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报价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报价*(1-2%);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2.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报价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报价*(1-1%);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2.3 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1)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A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B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C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D 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E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2.4 具体评审价说明：

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报价*（1-6%）；

供应商为联合体报价，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其评审价=报价*（1-2%）。

22.5 供应商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号），并提供中小企业认定机构的证明材料（不重复享受政策），否则无效。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2.6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强制采购的，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否则投标无效。（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按22.1至22.5的规则进行加分。

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2.7 为了确保采购质量和维护公平的竞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十一条，经营者不得以排挤对手为目的，以低于成本的价格销售货物，采购人不能接受投标人的恶意低价的竞争，如果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预算价的 80%的，或评委认为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时，投标人必须提供本项目成本分析报告，同时提供以下支持证明材料。（提供项目成本组成明细（成本价中必须包括各类税收、人员成本等），其中：人力成本必须根据投标人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部门或者人力资源社保保障部门公布的关于 2019 年 1 月份至 11 月份投标人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相关文件要求编制，项目成本组成明细需经第三方会计事务所或其它具备审计资质的机构出具的成本分析文件复印件（新设立公司按实际情况提供，原件备查）（2018 年企业所得税申报表复印件（新设立公司除外，原件备查），详细说明低于成本价的原因和证据，书面材料须全体评委和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同意并签字确认，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按手印。

附件 1、初步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报价认定条件）
1	供应商的资格	是否符合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样式（格式）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唯一；未超出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4	响应有效期	是否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5	响应保证金	是否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6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7	响应文件递交	壹份正本，贰份副本，壹份电子版
8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响应认定条件
结 论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谈判小组成员：

附件 2: 二次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承诺(最终报价)	大写: 人民币_____
	小写: ¥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投标人承诺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名称: (填写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说明: 1、本表价格一栏空白,落款处供应商名称(盖章)处由供应商事先加盖公章,单独准备至少 3 份(供应商应尽量避免书写错误,并准备充足数量的本表格),不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一同装订,由供应商代表随身携带至谈判现场;

2、本表中谈判报价在开标后,由供应商根据现场开标情况,在谈判现场手工填写作为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最终报价。

F、授予合同

23. 合同的授予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4. 中标服务费

供应商中标后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按照《海南省物价局关于降低部分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2011〕225号)标准,在中标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支付。

25. 成交公告和成交通知书

25.1 成交结果将在发布竞争性谈判公告的媒体上公布,公告内容包括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单、谈判小组成员名单、招标人及代理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25.2 在发布公告同时,招标人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办理相关手续。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6. 合同订立及履约

26.1 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机关订立合同。

26.2 成交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期限改正,情节严重的,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1 至 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 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2)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27. 质疑处理

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G、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50000	0.05%	0.05%	0.05%
50000-100000	0.035%	0.035%	0.035%
100000-500000	0.008%	0.008%	0.008%
500000-1000000	0.006%	0.006%	0.006%
1000000 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招标代理服务全过程的收费基准价格，单独提供编制招标文件（有标底的含标底）服务的，可按规定标准的 30%计收。

2.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工程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0\% = 1 \text{ 万元}$$

$$(500-100) \text{ 万元} \times 0.7\% = 2.8 \text{ 万元}$$

$$(1000-500) \times 0.55\% = 2.75 \text{ 万元}$$

$$(5000-1000) \times 0.35\% = 14 \text{ 万元}$$

$$(6000-5000) \times 0.2\% = 2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 + 2.8 + 2.75 + 14 + 2 = 22.55 \text{ (万元)}$$

三、合同条款

甲方：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乙方：成交供应商

双方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平等互利和诚实守信的原则订立本合同。依据本合同，甲方与乙方依法建立民事委托代理关系，乙方因承担甲方外包业务使用的各类人员，与甲方不存在劳动关系，乙方承担用人主体相应的管理职责和义务。约定如下：

第一条、项目名称：人防行政审批档案整理购买服务项目

第二条、合同标的及金额等

序号	名称	服务要求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合计(元)	备注
1							
2							
.....							
合同总额		(小写)：¥ 元					
		(大写)： 元整					

第三条、合同通用条款：（双方友好协商）

第四条、付款方式：由业主与成交供应商协商决定

第五条、违约赔偿

除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从合同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每延迟一个工作日迟交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或未提供服务或提供产品及服务不满足项目需求，按合同金额的 1%/天计扣违约赔偿费。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金额的 10%。如果乙方延迟交货时间超过一个月，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六条、本合同的组成文件

- 6.1 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 6.2 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评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 6.3 中标通知书;
- 6.4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第七条：违约责任

7.1 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劳务服务费的，除应付服务费外，还要按照应付费用金额的千分之三承担违约责任。

7.2 乙方在提供劳务过程中因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按照损失的金额据实赔偿。

第八条：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执行协议过程中出现争议，可商议解决，也可由相关部门进行调解。一方不愿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可以选择以下方式解决争议：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海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九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9.1 乙方明确：本劳务服务合同的签订、履行、乙方接受甲方的管理等行为，并不能推定为双方存在劳动关系。本劳务服务合同的签订、履行、乙方接受甲方的管理等行为是出于双方的自愿，不存在欺诈、胁迫、乘人之危等情形。

9.2 本合同一式柒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不可抗力

10.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其他本合同各方不能预见，而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不能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

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改制等。

10.2 本合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时,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15 天内通知本合同的其他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60 天内向其他方提供由有关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证明。

10.3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受影响方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0.4 如果因不可抗力的影响致使本合同终止履行 90 天或以上的,任一方均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书面通知对方。

第十一条、合同转让和分包

乙方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合同。除非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二条、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陆份,中文书写。甲方执叁份,乙方、招标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另外一份由招标代理机构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备案。

甲方: _____ (盖章)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章)

授权代表: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 _____ (盖章)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章)

授权代表: _____

银行户名: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代理机构声明: 本合同经海南中廉招标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 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内容一致。

代理机构: 海南中廉招标有限公司 (盖章)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为做好机构改革后人防行政审批档案的移交工作，市应急管理局和市住建局《关于申拨我市人防行政审批档案整理移交工作经费的请示》（海应局[2020]91号），向市政府申拨工作经费开展 3765 宗人防行政审批档案整理工作，并得到市政府批准。本项目费用预算为 338.85 万元（单价 30 元/厘米，含人工费、档案盒及其他耗材费）。预估数量约 3765 宗（最后以实际验收工作量结算），每宗档案厚度约 30 厘米。

二、服务范围

1、档案整理

项目	分项	工作内容	备注
档案整理	挑选	对与行政审批和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活动、记载行政审批和工程建设主要过程和现状、具有保存价值的各种载体的文件，均应收集齐全、整理立卷后归档。按照《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T50328-2014）归档范围的规定进行。	
	分类	按照《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T50328-2014），对行政审批和工程准备阶段文件、监理文件、施工文件、竣工图、竣工验收文件进行分类。	
	组合	对有价值 and 归档范围内的文件进行组合。	
	排列	按照行政审批流程和《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T50328-2014）附录 A 和附录 B 的类别和顺序进行排列。	
	编目	卷内文件应按有书写内容的页面编号，编制卷内备考表。	
	装盒	按顺序装盒、分类标识打印粘贴等，按照《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T50328-2014）标准进行。	
	归档	按照《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T50328-2014）标准进行。	

2、技术实施及售后维护

项目	服务内容	服务技术要求	备注
技术实施及售后维护服务	技术培训	业务人员、维护人员的技术培训	
	档案售后维护	自项目验收之日起,乙方为甲方提供一年一次的档案上门维护服务。服务内容:修复破损档案和更换破损档案盒。	
	工作人员	项目实施一年,工作人员按实际需要确定。	

三、档案整理工作要求:具体按照《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T50328-2014)标准进行整理。

1、档案交接

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档案清单或直接提供的卷宗材料获取相应案卷,供应商需逐卷清点核对完毕并在《档案移交清单》上登记、签字。供应商负责整个项目档案的取卷、保管、退还工作,如发生任何档案遗失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2、档案整理

整理是按照一定的原则,对文件进行挑选、分类、组合、排列、编目,使之有序化的过程。纸张大小应统一折叠成 A4 幅面(297 mm×210 mm)。图纸应采用标准图幅。页面美观,无褶皱,具体有以下要求:

- 2.1 按照事项、专业顺序进行档案立卷归档;
- 2.2 拆除装订物时应注意保护档案不受损害。
- 2.3 空白和重复的文件要剔除,有正式件的文件剔除复印件,剔除的材料退还;
- 2.4 页面裱补:如果档案资料纸张过薄,或者纸型较小,则对纸张进行裱补,使其成为统一的 A4 大小;
- 2.5 页面修复:破损严重、无法直接进行整理的档案,应先进行技术修复。
- 2.6 排列及编目:将档案的文件按照一定顺序排列好,使用打码机按照固定顺序印

制连续的页码。

3、立卷要求

3.1 不同幅面的工程图纸，应统一折叠成 A4 幅面。应图面朝内，首先沿标题栏的短边方向以 W 形折叠，然后再沿标题栏的长边方向以 W 形折叠，并使标题栏露在外面。

3.2 案卷不宜过厚，文件材料卷厚度不宜超过 20mm，图纸卷厚度不宜超过 50mm。

3.3 案卷内不应有重份文件。印刷成册的工程文件宜保持原状。

3.4 不同载体的文件应分别立卷。

4、排列要求

4.1 文字材料应按事项、专业顺序排列。同一事项的请示与批复、同一文件的印本与定稿、主体与附件不应分开，并应按批复在前、请示在后，印本在前、定稿在后，主体在前、附件在后的顺序排列。

4.2 图纸应按专业排列，同专业图纸应按图号顺序排列。

4.3 当案卷内既有文字材料又有图纸时，文字材料应排在前面，图纸应排在后面。

5、案卷编目规定

5.1 编制卷内文件页号应符合下列规定：

①卷内文件应每卷单独编号，页号从“1”开始。

②页号编写位置：单面书写的文件在右下角，双面书写的文件，正面在右下角，背面在左下角。折叠后的图纸一律在右下角。

③成套图纸或印刷成册的文件材料，自成一卷的，原目录可代替卷内目录，不必重新编写码。

④案卷封面、卷内目录、卷内备考表不编写页号。

5.2 卷内目录的编制应符合下列规定：

①卷内目录排列在卷内文件首页之前，式样宜符合《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T50328-2014)附录 C 的要求。

②序号应以一份文件为单位编写，用阿拉伯数字从 1 依次标注。

③责任者应填写文件的直接形成单位或个人。有多个责任者时，应选择两个主要责任者，其余用“等”代替。

④文件编号应填写文件形成单位的发文号或图纸的图号，或设备、项目代号。

⑤文件题名应填写文件标题的全称。当文件无标题时，应根据内容拟写标题，拟写标题外应加“[]”符号。

⑥日期应填写文件的形成日期或文件的起止日期，竣工图应填写编制日期。日期中“年”应用四位数字表示，“月”和“日”应分别用两位数字表示。

⑦页次应填写文件在卷内所排的起始页号，最后一份文件应填写起止页号。

5.3 备考表

①备考表应排列在卷内文件的尾页之后，式样宜符合《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T50328-2014)附录 D 的要求。

②卷内备考表应标明卷内文件的总页数、各类文件页数或照片张数及立卷单位对案卷情况的说明。

③立卷单位的立卷人和审核人应在卷内备考表上签名、时间据实填写。

5.4 案卷封面

内容应包括档号、案卷题名、编制单位、起止日期、密级、保管期限、本案卷所属工程的案卷总量、本案卷在该工程案卷总量中的排序。

5.5 案卷脊背应由档号、案卷题名构成，由档案保管单位填写。厚度可以根据需要设置为 30mm、50mm。

5.6 卷内目录、卷内备考表、案卷内封面宜采用 70g 以上白色纸书写纸制作，幅面应统一采用 A4 幅面。

6、案卷装订与装具

6.1 案卷可采用装订或不装订两种形式。文件材料必须装订。装订时不应破坏文件

的内容，并应保持整齐、牢固，便于保管和利用。

6.2 卷盒形式的外表尺寸应为 310mm×220mm（长×宽），厚度可为 30mm、50mm；卷夹形式的外表尺寸应为 310mm×220mm（长×宽），厚度宜为 20mm~30mm。

6.3 卷盒、卷夹应采用无酸纸制作。

7、目录编制

7.1 案卷的类别、顺序和式样应符合《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T50328-2014）的要求。

7.2 编制单位应填写负责立卷的法人组织或主要责任者。

7.3 编制日期应填写完成立卷工作的日期。

四、安全保密要求

严格遵守相关保密安全规定，本项目必须在采购人指定的场所内进行，确保场所正常秩序和安全。不得遗失、损坏档案，如有违法者，将追究法律责任。档案外包供应商应做到：

(1) 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所有工作人员必须通过采购人的审核，并登记备案。

(2) 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需接受采购人组织的档案保密安全教育，并自觉学习保密知识，严格遵守《档案法》、《保密法》及其他有关法规，严防泄密现象发生。

(3) 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各项档案资料带出指定工作现场，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泄漏、传播；不得以任何方式非法向外人泄露档案所涉及的国家秘密；不得无故查看及讨论档案内容。否则按国家有关规定处理，情节严重的要承担相应的刑事责任。

(4) 未经批准不得将移动存储介质(包括 U 盘、移动硬盘)、照相机、刻录光盘、手机、MP3、MP4 及其他与工作无关的物品带入加工现场，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离线的档案图像和目录数据。

(5) 供应商应对加工场所内的废纸集中放置，集中清理，清理时要有采购人人员监督，确保其中没有夹带任何档案文件后才能清出工作室。

(6) 加工完成, 移交数据并验收合格后, 供应商应在档案管理部门有关人员监督下, 销毁所有存储介质的档案数据。

五、验收方式

由采购单位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提交移交案卷目录, 办理移交手续, 双方签字、盖章后方可交接。

六、项目相关要求

1、服务地点: 双方协商。

2、供应商必须提供详细的保修期内技术支持和服务方案, 技术支持和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和服务, 2 小时内作出实质性响应, 对重大问题提供现场技术支持, 8 小时内到达指定现场。

3、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服务的技术参数、资质资料编写投标文件。在中标结果公示期间, 采购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所投货物的技术指标、资质证书资料等进行核查, 如发现与其投标文件中的描述不一致, 代理机构将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五、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填写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1、报价函

致：海南中廉招标有限公司

1、根据贵公司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我们决定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项目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我方授权_____(姓名和职务)_____代表我方_____(供应商的名称)_____全权处理本项目活动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机关提供所需的货物与服务，总投标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3、一旦我方被确定为成交单位，我方将严格履行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合同义务。

4、我方同意按照招标书的要求，向贵公司递交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并且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如果我方撤回投标书或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我方将放弃要求贵公司退还该投标保证金的权力并接受相应处罚。

5、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一式__份，其中正本__份、副本__份及电子版__份。

6、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为开启响应文件后__日历天。

7、我方愿意提供贵公司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名称：（填写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合同履行期限	其他声明
<p>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p> <p>1、开标一览表应准确填写，若开标一览表与响应文件不符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p> <p>2. 报价中必须包含服务期限内全额费用、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p> <p>3、此表是响应文件的必要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p>			

供应商名称：（填写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海南中廉招标有限公司

_____ 在我公司/单位担任_____ 职务，是_____（公司全称）的法定代表人，拟将参加你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签署相关文件。

特此证明。

(*此处粘贴法人代表的身份证图像或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填写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4、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姓名）系____（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公司职员____（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为我公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海南中廉招标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的竞争性谈判活动，处理与本谈判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被授权人在谈判过程及合同签订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与本项目有关的质疑、投诉事项，我将亲自处理或另行特别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效力自签署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备注：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填写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日 期： 年 月 日

5、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证件复印件；
- 2、提供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复印件；
- 3、提供履约能力承诺函（内容、格式由供应商自拟）；
- 4、提供纳税证明和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
- 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3）；
- 6、提供信用记录的承诺函（内容、格式由供应商自拟）；
- 7、提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4）；
- 8、提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9、竞争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或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内容。

附件 3、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若在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公司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我公司将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填写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单位负责人非同一个人的承诺函

致：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

(格式自拟)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6、服务承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内容自拟)

供应商: (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具体实施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 (格式自拟)

8、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即, 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